

## 第十二章

# 教会模式图

《使徒行传》是唯一一本讲述主所属教会的圣会是如何开始的。第一次圣会始于耶路撒冷(使徒行传2章)。随着使徒和基督教徒们不断从这个城市出去传教,主所属教会的圣会在其它城市也开始出现。传播福音则使得每个城市都建立了自己的教会。<sup>1</sup>

对这种形式的研究揭示了其应为后人所尊敬的重要的本质性特点。在新约时代,传教士外出传教仅带上帝的道,视之为圣灵的宝剑(以弗所书6章17节)。他们无信条集,祈祷书手册,问答集或其它任何形式的用来在圣洁领土建立教会的法律素材。

这种传教的形式今天还在用吗?进一步学习使徒行传里教会的模式将对我们有好处。

### 自治

新形的教会采取自治形式,这在每个团体长老的作用中可以显现出来。长老<sup>2</sup>在圣灵降临节(五旬节)十五年后才在第二章被首次提到。按《使徒行传》第11章第28-30节所述,那个时候,安提阿的基督教徒总是慈善地帮助那些在犹太需要帮助的教徒们。安提阿的弟兄选保罗和巴拿巴作为使者把捐款特定送到长老那里。显然,长老是教会的管理者。

这种说法当然也包括第一次提及的是先知而非教会的使徒(使徒行传11章27节),但这并不意味着先知第一次为上帝用来管理和发展教会。

圣经没有任何证据显示长老们是何时在耶路撒冷或在犹太的教会中发挥作用的。由于使徒们带头关心寡妇问题(使徒行传6章1-4节),因此在耶路撒冷圣会的起始阶段他们起领导作用。由于使徒们在耶路撒冷,所以对长老的需求并不迫切。他们出色的领导使得早期的圣会呈繁荣之势。然而此景并未长久,因为使徒随后就被应召去他处传教,并且他们不可能向福音那样散布到罗马的各个地方,当然也不会圣会里工作几个世纪。因此,上帝规划了一个长期性的安排来治理他的子民。

通过保罗和巴拿巴的努力,在小亚细亚的每个教会里选立了长老,长老的作用开始显著起来(使徒行传14章23节)。保罗和巴拿巴从北方传道归来就在每个教会里选立了长老,对此举人们颇有质疑,因为长老的资格被定为不是“初入教的”(提摩太前书3章6节)。仅数月,以哥念、路司得、和特庇的居民就成为基督教徒,且有些证据显示初入会的教徒有时也被选作长老。

事实并非如此,毕竟在那些毕生信奉摩西律法的希伯来人中只有部分人改变了信仰。思想成熟的人会比那些第一次在使徒的布道中听到上帝的人要早些敬拜和皈依上帝。当这些思想成熟的希伯来人收到上帝传来的福音,他们接受了新的真理,对救赎有了正确

[1] 查看“教会的到来”一章。

[2] 查看“上帝的新型管理体制”一章。

的理解。他们思想的砺变和成熟使他们有资格按照律法来领导那些从未服务于上帝的人。

保罗被差往耶路撒冷去见长老辩论割礼一事,长老被再次提及(使徒行传15章1-2节)。在第三次传道途中,以弗所的长老被显著提及:保罗在米利都拜访过他们(使徒行传20章17节),在那儿长老们给保罗提出了一个特殊的请求(使徒行传21章17-26节)。上帝对他教会的长期设计让每个参加圣会的人在思想成熟和有资格时,便可成为教会的领导。

从《使徒行传》可以看出圣会独立行使其职能,每个圣会都有其各自的长老(使徒行传14章23节)。保罗致腓立比基督教徒的信中特别提到了“监督和执事”(腓立比书1章1节)。告知长老们应为自己谨慎,也为全群谨慎(使徒行传20章28节)。

更独立的功能表现为告知哥林多使用自己的律法来处治私通者(哥林多前书5章)。哥林多教会勿需向耶路撒冷或其他圣会请示,其成员也可自行权利处理自己的事务。

圣会也会合作发挥职能。如安提阿曾帮过犹太(使徒行传11章28-30节)。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布道时,其他教会满足了他的所有需求(腓立比书4章15节)。各教会联合起来选派使者为犹太送去了捐款,尽最大努力满足犹太的需求(哥林多后书8章19-23节)。

无任何证据证明各教会必须通过各种方式联合起来做出决议。他们没有可供商议的协会、主教教区和总部。他们与其他教会如兄弟般彼此合作。由于传播着相同的福音,他们拥有着同一信仰,履行着同一教条。为了实现耶稣的比喻:福音如同种子一样传播(路加福音8章4-15节),他们播撒着相同的种子,收获着相同的果实。

从《使徒行传》中我们可以看出:各教会彼此独立,各行其职,却也相互合作。

## 自我传播

福音从耶路撒冷传到了安提阿(使徒行传11章19-26节)。耶路撒冷派巴拿巴去帮助这个新团体(22-24节),巴拿巴则选保罗与他一同前往(25-26节)。他们可以教授“相当数量”的教徒(26节)。

之后,巴拿巴和保罗从安提阿被派到其他城市去

传播福音(使徒行传13章1-3节)。保罗从安提阿归来,总结了第一次传道并对在安提阿圣会工作中教会发生之事进行了汇报(使徒行传14章26-27节)。他继续对安提阿之后的传道作了汇报(使徒行传18章22-23节),这几次传道旅程也是安提阿圣会工作的一部分。他们想把福音传播到各个地方。

保罗在腓立比设立了教会,圣会协助他在其它地方布道(使徒行传16章12-15节;腓立比书4章15-18节)。保罗在以弗所布道时,此教会组织的基督徒就曾帮助把道传遍了整个亚细亚(使徒行传19章10节)。歌罗西教会将会看到劳迪西亚教会拜读了保罗那慷慨激昂的来信(歌罗西书4章16节)。帖撒罗尼把上帝的道在马其顿和亚该亚“传播开来”。保罗道:“你们对上帝的信心在各处都传播开来”(帖撒罗尼前书1章7-8节)。

无论在哪建立教会,新基督徒有职责尽力帮助把福音传播到各处。他们火一般的热情使得教会在其他城市和国家得到宣传,在一世纪福音迅速传遍到整个世界(歌罗西书1章23节)。

## 自助

圣经中无任何证据证明早期的个别教会靠其他圣会的捐款维持生存。一些教会的确对其他教会提供过资助来缓解他们的境况。<sup>3</sup>经济资助有两个原因:提供生活必需品和支援传教士。然而每次资助都是暂时的。

需要资助的教会无论是否接受过任何帮助依旧会藉主的名义独立行使职责。保罗在做工养活自己的同时仍不忘布道(使徒行传18章1-4节)。即使没有得到经济资助,教会依旧会行使教会的职责,传教士也会继续传播福音。在《使徒行传》中没有“福利教会”的记载,这表明上帝就是按照这种模式来设计他的教会的。

文化和经济状况的差异常被用来解释把大量的基金投入到传教领域建造教会以帮助传教士的原因。难道一世纪不存在类似的差异吗?答案是肯定的,不过保罗和其他使徒给世人带来的是福音而非物品。

如今教会在传教领域所做之事新约中并无先例。我们经常看到位于美国北部和东北部的一些州已经依靠南部州圣会来支付传教士工资和建造教堂达数年之久。

[3] 见“慈爱之心”。

全世界的传教领域也都如此。建造教会和资助传教士已有几十年的历史，一些新的圣会几乎不想独立。从他国来的传教士被征往美国的学校，由美国的教会给予资助。如果毕业回国传教，他们将继续获得资助。他们不需要考虑有关教会经济与管理独立的事情。由于大量的财政支持来源于美国，一些新传教士、教师和基督教徒们自然而然地认为主的教会是美国的教会，因此应当向美国寻求资助。那么它对精神福利又做了哪些投资呢？<sup>4</sup>

如果美国不再给予传教领域任何资助，将会怎样呢？人们是否还会继续传播福音？有多少圣会会停止传教，或许会开始为那些支付工资的教派传教？相同的问题或许会“清除”一些美国的传教士，他们只把传教当作谋生的手段而非无偿全身心地终生传播福音。不管教会是否会资助，保罗都会传教，今天又有多少传教士能做到这一点呢？

今天美国的教会发展得如此强大得归功于一代具有牺牲精神愿为上帝服务的基督前辈们。他们不记报酬、无偿付出，“白天耕种，夜晚传道”。在有能建造教堂之前，基督徒们约好在家、在学校、在租来的楼房里、甚至在树下谦恭地敬拜上帝。如今美国的基督们拥有着火一般的热情，而这种热情并非他们创造的。这种具有强大牺牲精神的热情是由前几代基督徒们创造的，他们使后来的基督徒对上帝的崇拜变得方便与轻松。

这种奋斗造就了强有力的领导者和教会，先辈们为此开辟了道路。

美国教会通过任何形式进行援助，而新的圣会应该坚持发扬先辈们奋斗和牺牲的精神。资金充裕的教会的基督徒常抱有这样一种思想，那就是传教领域需要资助，金钱万能。

举个简单的例子。如果父母对新婚夫妇进行经济资助让他们达到和自己同样的生活水平那会怎样？如果他们继续资助，这对夫妇勿需上班又将如何？这对夫妇的成熟度、独立性和领导能力又会进步多少呢？一点也没有！相反父母的慷慨大方只会锐减年轻夫妇独立生活的能力。如果这对新婚夫妇来说是真的，那传教工作和新教会是否也相同呢？

## 结 语

如果我们要创一个21世纪的教诲模式，我们必须尊重在使徒行传中看到的模式。我们必须用上帝的方式来上帝的事情。我们在上帝的话里发现的真正的、圣经里的教会模式是自我管理、自我传播和自我支持的。

[4]“精神福利”在美国政府福利中已经实施。类似想法也进入了基督教徒的大脑——试图在全世界传播福音。